

約翰二書

約翰的寫信對象雖是那位特定的「蒙揀選的夫人和她的兒女」，但是否蒙揀選的女士是指教會，而她的兒女是指信徒呢。因為信中的受書人如真的是一位女士的話，其言詞儼然如其丈夫，這是不可能的事。加上信中提及要彼此相愛，以及提防敵對者，書寫的對象是一個群體比是一個家庭來得更適切。當然，蒙揀選的女士可以是一位信徒領袖，作者把信寄給她，亦即是寄給全教會。

約翰在信中的開始就強調真理的重要，全書13節的經文，真理一字就已經出現了5次。無論收信人是個人，抑或是群體，若未能按著真理而行，都要面對神的審判，好像猶太人因未能持守神所交付給他們的舊約真理而面對審判一樣。真正忠於神的教會需要緊緊抓住真理，無懼於逼迫的風暴、被排斥的痛楚、內部與外界仇敵所發出的攻擊等，無數信徒甚至寧願為此殉道，也不願妥協或棄絕真理。

約翰在約翰一書中提過，他寫給信徒的，不是一條新命令，而是從起初就有的，就是愛。在約翰二書，作者又再次呼應這彼此相愛的命令，愛心是信徒的決定性標記，沒有彼此相愛的心與行為的，就不是信徒，因為他們沒有遵行神的命令。

這個愛的命令有三種意義，第一，因著道成肉身的耶穌，祂為每一個屬祂的走上十字架，以生命為祭，救贖每一個相信祂的信徒，愛已經在一個世人生命中做了最完美的示範，信徒不能否認這種愛從未在世上發生過。第二，信徒藉著聖靈的內住而對彼此相愛有新的認識，因為這份超越的愛不是靠信徒的能力，而是依靠聖靈的引導與提醒。第三，這愛的命令是屬於基督再來所開創的新時代，這國度仍在繼續成長中，直到基督再臨並建立為榮耀的千禧年國度，而信徒是生活在這屬靈的國度中。

真理和愛，就是整個信仰的核心，沒有神的話，就沒有真理，真理是建基於神話語之下，而不是建基於世界的價值觀。神話語是永恆不變的，經得起不同世代的挑戰，因為祂指向永恆，世界的價值觀會隨著統治者的變更而改變，由於它從人的內心出發，而人心充滿了罪性，因此世界的價值觀不可能有絕對的公平及公義。

彼此相愛與人的罪性背道而馳，罪性傾向自私、驕傲，冷漠、比較、各家自掃門前雪。彼此相愛要求人能夠犧牲、寬恕、包容、忍耐，如何能夠

將人的罪性轉化成為愛心，關鍵就是神的介入，惟有讓神介入在人的內心，聖潔才能趕走污穢，提升人去追求真善美，罪被消滅，而神的屬性才能顯現。因此，約翰時常提醒信徒，「要常住在祂裏面，祂也住在你裏面」，如果信徒常常讓聖靈作出提醒及引導，那就能夠與其他信徒彼此相愛了。今天，如果我們是屬神的，就會歡迎聖靈常常與我們同在，但如果我們喜歡偏行己路，自以為是的，就情願聖靈遠離我們，免得常常被祂常常責備了。